

臺中市 107 年度上半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 教學品質計畫

臺中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學習領域國中輔導小組

<2-35-03> 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課程素養與教學模組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中市 107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 (三)、臺中市 107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務運作整體計畫。

二、目標

- (一)、解析科技領域新課綱理念與課程目標。
- (二)、轉化科技課綱理念與課程設計。
- (三)、帶領課程與教材研發創新，提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 (三)、承辦學校：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07年6月1日(五)上午8:30至12:30。
- (二)、地點：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臺中市國民中學資訊科技、生活科技教師。
- (二)、臺中市國教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全體團員。
- (三)、本次活動預計參加人數以40人為上限(含工作人員)。
- (四)、教師參加本研習活動，請於報名前先取得所屬服務學校同意。
- (五)、本研習活動採「網路線上報名」，請於研習前二週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系統進行報名(<http://www2.inservice.edu.tw/>)，開設學校為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全程參與者分別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六、研習內容：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或主持人	地點	備註
8:30~8:50	報到	崇倫國中行政團隊	臺中女中 自造教室	
8:50~9:00	長官致詞	教育局督學室長官	臺中女中 自造教室	
09:00~10:00	生活科技課程素養解析及教學設計原理	臺中市立臺中女中 王裕德主任	臺中女中 自造教室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或主持人	地點	備註
10:00~12:00	生活科技「設計與製作」教學模組建構與實務	臺中市立臺中女中 王裕德主任	臺中女中 自造教室	
12:00~12:30	資訊科技課程設計 Q&A、綜合座談	沈復釗校長、徐吉春校長 林永基校長、林福裕校長	臺中女中 自造教室	

七、經費來源：

- (一)、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補助」項下支應。
- (二)、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八、成效評估之實施

- (一)、在「生活科技課程素養解析及教學設計原理」課程部份，參與研習教師80%對研習內容表達滿意或很滿意。
- (二)、在「生活科技「設計與製作」教學模組建構與實務」課程部份，參與研習教師80%對參訪內容滿意或很滿意，並且有60%教師願意與其他教師夥伴分享有效研習內容。

九、預期成效

- (一)、促進學校科技領域建構社群運作模式，增進教師專業發展。
- (二)、促進科技教師理解新課綱總綱理念與目標，建立素養課程轉化概念與能力。
- (三)、促進科技教師理解科技領域課綱理念與目標，增能科技課程發展與設計知能。

十、著作權歸屬及利用規範：

講綱及成果授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公告於臺中市國民教育輔導網站，同意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

十一、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已報名之人員因故不能參加時，應向服務機關學校敘明理由，經同意後函報承辦單位備查，並副知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四)、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十二、獎勵與成果

- (一)、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規報請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敘獎事宜。
本計畫辦理完畢，將成果（含講綱、出產之教材、問卷調查結果等）彙整於臺中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